

攀枝花市律师协会简报

第 12 期

攀枝花市律师协会

2020 年 7 月 16 日

全面部署 学深悟透

——攀枝花市律师协会召开民法典学习宣传专题部署会

“国以民为本，法为民所立”。经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既是新时代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也是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一次生动实践。7月16日，攀枝花市律师协会就如何学习领会《民



法典》实施的重大意义、如何纵深推进《民法典》的宣传实施召开专题安排部署会。市律协会会长班子，市律协七届理事、监事以及各律所主任参加此次会议。会议由会长刘晓东主持，市司法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市律师行业党委书记张敏，市司法局律

师科科长、市律师行业党委副书记、市律协秘书长张燕应邀出席本次会议。

会议就如何充分发挥律师事务所和律师的专业优势，帮助群众实现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真正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进行了安排部署。刘晓东指出：《民法典》作为新时代



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对于律师行业来说既是机遇也是挑战，律师作为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力量，更应提高政治站位，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切实抓好民法典的贯彻实施，在《民法典》学习宣传工作中要走在前列，展

现律师的良好素养和形象，为更好地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



张敏强调，要从三方面做好《民法典》学习宣传工作，一是要高度重视，深刻理解颁布实施

《民法典》的重要意义，作为一部体现我国社会主义性质、符合人民利益和愿望、顺应时代发展要求的法典，其颁布实施将

进一步发挥民事法律制度的引领、规范、保障等功能，同时也是律师在执业规范中办理民商案件的重要依据，律师要带头做学习、宣传、维护民法典的表率。二是要加强学习，将《民法典》研学作为律协年度律师教育培训和律所日常业务培训的“重头戏”，找准切入点，科学全面制定培训计划，确保每名律师都能学深悟透、融会贯通，不断更新自身法律知识体系，全面提升实施民法典的能力和水平。三是要学以致用，鼓励律师积极投身民法典宣传，在服务当事人、担任村（社区）法律顾问、参与民营企业法治体检、送法进乡村、进学校等法律服务活动中，立足专业优势合理运用以案释法等方式传播民法典知识，引导人民群众认识到民法典既是保护自身权益的法典，也是必须遵循的规范，养成自觉守法的意识，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培养解决问题靠法的意识和能力，更好地促进社会和谐稳定。